

证券代码：000962

证券简称：东方钽业

公告编号：2012-004 号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1 年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1 年 1 月 1 日-2011 年 12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62% -212%	盈利：8218.54 万元
	盈利：21532.57 万元 - 25641.84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5925 元-0.7055 元	盈利：0.2306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 2011 年度业绩较上年上升的主要原因：

- 1、2011 年主主导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；
- 2、高端产品比重加大以及产品结构的调整；
- 3、2011 年 4 月份转让东方钽业房地产公司使净利润增加 6346 万元；
- 4、新产品、新产业业绩较去年有较大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1]1648 号）核准，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—10 月 31 日向截至 2011 年 10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的公司全体股东按 10:2.5 的比例配售股份，共计配售 84,432,644 股。公司实收资本由 356,400,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40,832,644 元。

2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1

年年度报告为准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!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1月30日